



3. 组成部门：省发展改革委、经济和信息化委、科技厅、财政厅、水利厅、农业厅、环保厅、地税局、林业局、金融办、畜牧兽医局、山东黄河河务局。

#### （四）对外开放和商务发展协调推进组

1. 省政府分管领导：副省长才利民

2. 牵头部门：省商务厅

3. 组成部门：省发展改革委、经济和信息化委、科技厅、财政厅、国土资源厅、交通运输厅、农业厅、海洋与渔业厅、环保厅、统计局、工商局、质检局、金融办、青岛海关、山东出入境检验检疫局。

#### （五）科技创新协调推进组

1. 省政府分管领导：省委常委、副省长孙伟

2. 牵头部门：省科技厅

3. 组成部门：省发展改革委、经济和信息化委、教育厅、财政厅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、海洋与渔业厅、商务厅、金融办。

#### （六）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协调推进组

1. 省政府分管领导：省委常委、副省长孙伟

2. 牵头部门：省环保厅

3. 组成部门：省发展改革委、经济和信息化委、科技厅、财政厅、国土资源厅、交通运输厅、水利厅、农业厅、海洋与渔业厅、林业局、金融办、畜牧兽医局、山东海事局。

#### （七）人才支撑协调推进组

1. 省政府分管领导：副省长郭兆信

2. 牵头部门：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

3. 组成部门：省发展改革委、经济和信息化委、科技厅、财政厅、农业厅、海洋与渔业厅、商务厅、金融办。

#### （八）城乡建设协调推进组。

1. 省政府分管领导：副省长郭兆信

2. 牵头部门：省住房城乡建设厅

3. 组成部门：省发展改革委、经济和信息化委、科技厅、财政厅、交通运输厅、水利厅、农业厅、环保厅、商务厅。

#### （九）体制改革和政策落实协调推进组

1. 省政府分管领导：省长助理陈光

2. 牵头部门：省发展改革委

3. 组成部门：省经济和信息化委、教育厅、科技厅、民政厅、财政厅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、国土资源厅、住房城乡建设厅、交通运输厅、水利厅、农业厅、海洋与渔业厅、商务厅、文化厅、卫生厅、

环保厅、外办、国资委、地税局、统计局、工商局、林业局、质检局、旅游局、法制办、金融办、畜牧兽医局、人民银行济南分行、山东银监局、青岛海关、国税局、山东出入境检验检疫局、地震局、气象局、山东证监局、山东保监局、山东通信管理局、山东黄河河务局、山东海事局。

#### (十) 现代服务业协调推进组

1. 省政府分管领导：省委常委、常务副省长王仁元

2. 牵头部门：省发展改革委

3. 组成部门：省经济和信息化委、教育厅、科技厅、财政厅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、国土资源厅、住房城乡建设厅、交通运输厅、海洋与渔业厅、商务厅、文化厅、卫生厅、环保厅、地税局、统计局、工商局、质检局、旅游局、金融办、青岛海关、国税局、山东出入境检验检疫局、山东海事局。

#### (十一) 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协调推进组

1. 省政府分管领导：省委常委、常务副省长王仁元

2. 牵头部门：省发展改革委

3. 组成部门：省经济和信息化委、科技厅、财政厅、国土资源厅、住房城乡建设厅、交通运输厅、水利厅、农业厅、海洋与渔业厅、商务厅、环保厅、地税局、统计局、旅游局、金融办。

省委常委、常务副省长王仁元同志负责“两区”建设推进工作的综合协调，并负责现代服务业和重大基础设施建设两个协调推进组的工作。

## 二、协调推进制度的职责任务和工作要求

各协调推进组围绕落实“两区”发展规划和《实施意见》，按照“两区”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的部署和要求，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：

1. 负责抓好“两区”发展规划和《实施意见》确定的各项任务的推进、落实工作，制定并组织实施各专项规划和措施，加强督促检查。

2. 负责实施“两区”发展规划中的重大问题的调查研究，提出政策建议。

3. 负责抓好协调推进组牵头部门的工作。发挥好牵头部门的作用，对涉及其他部门和有关市的事项做好协调工作。

4. 负责建立健全协调推进组会议协调、情况分析、工作衔接和信息交流等工作制度。定期召开协调会议，加强情况分析调度，及时交流沟通信息，搞好工作衔接，抓好推进落实和督促检查。

5. 负责完成省“两区”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省“两区”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协调推进制度的组织工作，要建立健全协调推进制度运行机制，根据推进“两区”建设工作中需要协调的重大问题，研究提出拟办建议，报领导小组负责同志审定后及时转交牵头部门办理。要加强重点工作调度和督促检查，掌握工作进展情况，及时向“两区”建设领导小组报告。

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

二〇一一年六月十四日

主题词：综合 区域协调 制度 通知

抄送：省委各部门，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，省政办办公厅，省法院，省检察院，济南军区，省军区。

各民主党派省委。

[【打印本页】](#) [【关闭本页】](#)

主办单位： 山东半岛蓝色经济区建设办公室

技术支持： 山东省信息中心 电话： 0531-86318011

地址： 济南市千佛山南路9号舜德大厦1号楼 邮编： 250014

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版权所有 未经允许，不得转载 鲁ICP备10017206号-1